

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及审议情况

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（临时）会议采用通讯方式召开和表决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法》）及《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章程》）的有关规定，本次会议的通知以电子邮件方式于2025年3月9日送达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截至2025年3月17日，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共计收到9位董事的有效表决票，现根据董事表决意见形成如下决议：

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转让天津德瑞特种业有限公司34%股权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与Mitsui & Co., Ltd.（三井物产株式会社，以下简称“三井物产”）签订《股份购买协议》，将公司持有的天津德瑞特种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德瑞特”）34%股权转让给三井物产或其指定主体，对应注册资本为170万元，转让价格为48,960万元。本次交易完成后，公司持有德瑞特66%股权，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合并范围发生变化。

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的表决结果是：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赞成票数占董事会有

效表决票数的 100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《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

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三月十九日